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法规，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1,325.56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

讯网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公告》。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年5月6日